



日本政記摘注

佐藤楚材著

下





日本政記摘注卷之下

尾張 牧山佐藤楚材 著

陽成天皇

校班之政 校田班田也。令曰校田。先課役。後不課役。又曰九田六年一班。按盈紀為期紀。十二歲。與令所載異。

獎學院 職原抄注曰源氏學校也。按義政已後。將門為淳和獎學兩院別當。出舉 貸之也。

日本政記

卷之下

一

東日歲辛

Handwritten notes or bleed-through at the bottom of the right page.

遺尊者雉足 四字盖本大日本史尊者上客也

雉足雉足炙時之所重也。大饗次第曰上畧雉

足以濱木大饗畧次第曰居雉羹。次居包燒。江

家次第曰鷹飼渡。自西慢門渡作又曰次居汁

物包燒。四季草曰古事談云德大寺公大饗。字

治左府為尊者。衆欲觀其食別足知其法云云。

大饗任大臣之人饗客謂之大饗。其上客謂之

尊者。別足謂鷹所捉雉股也。謂之別足。有說今

略之。雉必炙也。上文所云雉足以濱木綿包之。

後以紙包之。云厨事類記。大草相傳聞書。武家  
調味故實等諸書亦載之。

光孝天皇

諸院諸宮 上皇之官曰院。皇子稱宮。一宮四宮

北陸宮之類是也。

王侍從 大日本史曰初任侍從。

宇多天皇

關白 小說曰攝政關白。称呼雖異。職掌則同。但

關白常置。攝政非幼主女帝不置。

阿衡 伊尹

更衣 官職知要曰。位次女御。

腰輿 小說。舉行曰輿。輓行曰輦。

風魚之警 考證曰。按諸書未詳。或曰。因韓文有

颶風鱈魚患禍不測。及風魚之災之句。取以謂

海上之警。

盍不反其本思之。不字衍文。

年料雜物之半 祿令曰。東宮。一年雜用料。絕三

百匹。綿五百屯。絲五百絢。布一千端。餘略之。此

係東宮事。然可以見其概畧。

朝臣曰事留變生。朝臣管公也。事留變生。蓋慮

藤原氏之有出也。

醍醐天皇

上革命議 制度通曰。本朝辛酉甲子之歲。必改

元。謂之革令革命。西土無此例。本起於易革卦。

詩。緯推度災云。戊午革運。辛酉革命。甲子革政。

革卦。離下火。戊午之象。兌上兌。辛酉之象。金火

相克。革道始成。鼎卦次革。故甲子次辛酉。一元

之始。王者改代之際會。所謂鼎新之。又易緯云。辛酉為革命。甲子為革令。按辛取新義。甲取始義。

太宰權帥 職原抄曰。大臣左遷。任權帥。不司府務也。一本注曰。宣命假稱之耳。如管公藤原伊周公之類是也。

中書王 醍醐天皇子兼明為中務卿。故稱中書王。職原抄中務省唐名中書省。

國分二寺 原文曰。七道國建二佛寺。名曰國分

寺。

請修口分田 原文曰。請隨見口數。授口分田。又

曰。國司偏隨計帳。給口分田。於是有其身者。耕件田。進租調。無其身者。戶口一人。私沾件田。曾不自耕。無輸租調。按無其身者。計帳有名。而無其人也。言隨計帳給田。故有此弊。

奸田闕貢 即上文所云。私沾件田。無輸租調。是也。

須令閱實班給 原文曰。須令閱實見口。班給其

口分田。

任國司治。令曰：公田國司隨鄉土估價賃租。義

解曰：賃租者限一年賣。春時取價者為賃。與人

令佃ワシタ至秋輸租者為租。即今所謂地子是也。

不動。蓋儲蓄。

五節選妓員。公事根源曰：五節舞十一月有之。

天武天皇在吉野。天女降舞。五翻羽衣。蓋像之。

故稱五節舞。原文曰：大嘗會時五人常年四人。

令公卿及女御輪轉進之。其費甚多。不能堪任。

望擇良家女子二人。置為五節妓。

五刑。笞杖徒流死。

閱實之理。呂刑曰：閱實其罪。孔安國曰：使與罰

相當。

議科比。科條比例。

請停諸國吏民越訴。原文作請停依諸國告訴。

差遣朝使。又曰：朝家收其告狀發遣使人。又曰：

停止朝使專附新司。

定勘籍人數。原文曰：偽稱勘籍獨載季符。又曰：

諸司勘籍人。蓋民丁給仕官府者。謂之勘籍人。季符。蓋四季蠲符也。

資人。令曰。帳內資人。並免課役。又曰。資人。一位。一百人。二位八十人。下略女減半。

諸司衛府式兵二省籍人。式兵。式部兵部二省籍人。原文作勘籍人。

一歲稍及三千人。合資人勘籍人。及三千人也。皆免課役。

納贈勞料。勞料謂價直。蓋當時套語。

度牒。制度通曰。僧家令人為僧。曰度。出濟度化。

度之義。故許人為僧。證憑曰度牒。

請修魚住泊。泊。和名抄止也。和名度未利。蓋今

所謂港也。原文曰。山陽西海南海二道。海程。自

檀生泊。至韓泊。一日行。自韓泊。至魚住泊。一日

行。自魚住泊。至大輪田泊。一日行。自大輪田。至

河尻泊。一日行。今廢魚住泊。故一日一夜兼行。

自韓泊。指輪田泊。冬月風急。暗夜星稀。漂沒蕩

覆。

日本書紀卷之十一 養老六年 養老六年 養老六年

今此泊廢 指魚住。

檉生 長門有室津。

韓泊 筑前有唐泊。

河尻 備後有河尻。長門有河尻崎。以上三泊共

未詳。姑載其疑似者。

魚住輪田 共播磨地名。輪田即大輪田。

冷泉院 拾芥抄載名所部曰。本名冷然。因火災

改為泉。

神泉院 拾芥抄。天子遊覽之所。又云善女龍王

嘗現此地。

定諸國上損戶法 令曰。田有水旱蟲霜不熟之

處。十分損五分已上免租。損七分已下免租。調

損八分已上課役俱免。

葛絃 人名

施藥院 聖武天皇。天平中。因光明后請建之。養

病人之所也。

悲田院 拾芥抄曰。施藥院別所也。養孤子病者

也。按悲慈悲田。猶福田之田也。

養老六年 養老六年 養老六年



朱雀天皇

廣澤小野 拾芥抄。遍照寺注云。廣澤僧正造地。

元亨釋書曰。醍醐寺仁海丹州人。世稱小野密

派。又辨兩僧正。

大元法 拾芥抄曰。御修法大元孔雀藥師。又曰。

大元師法。於治部省七箇日行之。小栗栖常曉

律師。仁明天皇承和五年。入唐謁花林寺元照。

傳。太元師法。秘法也。文德天皇時。天下大旱。於

神泉院。修此法。白龍現。下雨云。

豐樂院 抄曰。天子宴會之所

維畿 人名

偽置百官 門人間瀬成大曰。世所傳東百官。後

人偽作。非此時所作也。

藤氏當為關白 藤氏上。當有子字。

朱紫 衣服令曰。諸臣。禮服。一位。深紫衣。三位。已

上。淺紫。四位。深緋。五位。淺緋。按朱紫。猶言官爵。

押領使 押管轄之義。有識小說曰。押領使。謂非

國司。而世領二郡三郡者。非掠領之義。討賊有

日本政記摘注 卷之十 職田 職田

功曰領之也。如奧秀衡領六郡。見東鑑。

子高 訓據拾芥抄。

功田 制度通。本朝祿制有五。祿封戶位田職田

年給是也。祿給絹布。封戶給戶口位田職田給

土地。年給給任官爵。又有功田。令曰大功世々

不絕。上功傳三世。中功傳二世。小功傳子。

率都婆 梵語俗稱塔婆。俱舍論曰。砍壞宰堵婆。

是無間同類。

村上天皇

右近馬場 拾芥抄。又稱弓場殿。

擊寮馬 擊繫之誤。

穀倉院 京及諸國共有之。

給年官 春秋除目。給任官爵。謂之年官。又謂年

爵年給。餘見于下文。

率分堂 率音律。字書約數也。

映 當作映。

忌弟 弟齊世親王。

父所簡遺大臣 指管公。

卷之十 職田 職田 九 栗田歲率

日本政記補注 卷之十一 樂田藏

奪子之妻 唐揚貴妃初為壽王妃

冷泉天皇

典廐 左右馬頭唐名。

稱為逆首者 蓋指高明。

承和之為主者 蓋指藤原良房。仁明天皇承和九年。

年。貶伊健岑橘逸勢為奉皇太子謀不軌。後超

拜藤原良房為太政大臣。

主於安和者 蓋指太政大臣藤原實賴。

圓融天皇

內覽宣旨 訓點誤文書於未奏之前覽之謂之

內覽

除目 春秋任官爵謂之除目。有識小說曰。以新

易舊曰除目名也。言除前官之名。記今官之名。

故謂除目。

堀河後院 二條南。

無尾牛歌 載本朝文粹。有云。我牛無尾。人不借。

人皆雖嘲我無憂。

着袴 有識小說曰。皇子三歲五歲已上。有此禮。

日本政記補注 卷之十一 十 樂田藏 辛

日本書紀卷之三十一 孝德天皇本紀第十一 孝德天皇二十一年 亦謂之裳着

亦謂之裳着

一條天皇

准三宮 三宮大皇太后皇太后皇后准三宮又

謂之准后

扶桑豈無影乎 扶桑叢蘭比君恩浮雲秋風比

道長

四納言 見于下文

透額冠 國載裝束圖式冠有二種厚額透額其

制當額透月形小者以羅蔽之

媮衣 媮麻也

平治 平治二年源義朝幽上皇

建久 見下文六條天下

代有此世 指賴朝

清少納言 玉蓋少納言類謂之侍名官職知要

曰雖無宣下以二位三位等為名又曰名有上

中下等 下畧

大刀契焚 蓋橫刀

後一條天皇

日本書紀卷之三十一 孝德天皇本紀第十一 孝德天皇二十一年 卷之下 十一 東日歲辛

上東門院 門號宣旨稱之。

給年官 制度通見任公卿納言已上每年除目。

有年給大臣隔年任諸國掾一人納言三年一

度給掾一人下畧院官年官未詳按掾三善清

行封事年官年爵蓋斥賣收金。

受領吏 蓋治封戶之吏。

封戶仍舊 千五百戶。

刀伊賊 青山氏曰女真。

興福寺 藤原不比等建山階寺是也。

賀陽院第 拾芥抄高陽院在中御門南後入賀

陽親王家。

後朱雀天皇

慈覺 叡山先師。

後冷泉天皇

上達部 有識小說曰公卿總名大約謂左右大

將大中納言中將春宮大夫侍從等。

朝所 右訓掾中務內侍日記左訓東鑑。

中院 拾芥抄中和院在內裡号中院神嘉殿和

名抄神嘉殿中院正殿名也。

年官爵 見于上。

忠仁公故事 貞觀十年藤原良房始有准三官

之命。

元魏之衰 魏拓拔氏後改姓元。

後三條天皇

石清水大廟 在山城拾芥抄曰伊勢石清水稱之二所宗廟。

御厨贄 詳于延喜式近江國節料年魚鮓鱒阿

米魚水魚他可類推拾芥抄曰贄殿在內膳中有別當納諸國所進御贄備供御給斷納御厨子所也私記曰御厨子所烹飪之所也。

後院 後宮院。

定縮布制 未詳拾芥抄曰縮純六丈為匹調布四丈二尺為端庸布二丈八尺為端商布二丈五尺為端。

定沽價法 未詳雜令曰皇親及五位已上不得遣家人等定市肆興販其於市沽賣出舉及遣

人於外處貨易往來。不在此例。按當時祿賜多雜品。故有此制歟。又按令義解曰。雜品交易。稍給之。然則不須自賣。又曰。諸國公田。國司隨鄉土估價賃租。姑存二說。以備參考。

春日神威 神社考。春日明神。藤原氏氏神。藻塩草曰。天兒屋命。大和國添上郡。春日祭神第三殿坐。

齋宮 以內親王為伊勢大神宮齋王。其居曰齋宮。

承和延喜 承和。仁明天皇年号。延喜。醍醐天皇年号。

飲羽 謂射也。漢李廣射石矢沒。故曰飲羽。

未見首丘之實 謂狐不死也。記曰。狐死正首丘。

莊園 見于上。

白河天皇

大極殿 和名抄。朝堂院正殿名也。

大乘會 拾芥抄曰。法華會最勝會。大乘會為天

台三會。大乘經詳于下文。

日本政記補注 卷之十一  
土梗 字典。土梗非真物也。莊子曰。吾所學非真。土梗耳。

堀河天皇

阿闍梨 僧官。名義集曰。唐言摸範。隋言正行。言能正弟子也。

金峰山 在山城。

左馬允源義家 義家為左馬允。閱諸書無所見。前此任陸奥守。相當正五位。左馬允相當正從九位。疑。

侵神人 國史畧曰。侵掠神人。

所眾 私記。藏人所眾也。有二十人。諸太夫子等任之。

錢五萬匹 後世謂百錢為十匹。古制未詳。

功錢 盖俗所謂布施物也。

崇德天皇

聽大內昇殿 外史作內昇殿。疑如內宴之內。寶玩 銀猫也。

近衛天皇



日本政記補注 卷之十一  
氏長者 有識小說曰。氏長者。唯王氏源氏藤氏。攝氏四家有之。藤氏攝關之人為之。後世源氏補裝學淳和兩院別當之人為之。

二條天皇

朝餉所 在清涼殿常宸居也。

忠致心動 謂心變也。

及政家 併殺政家。

不忠 忠致所謂源氏家人。故當時亦有此說。

謙從 謙從也。

大乘經 拾芥抄五部大乘經。華嚴經六十卷。大集經五十卷。大品般若經三十卷。法華經十卷。大般涅槃經四十卷。合百九十卷。

六條天皇

建久之事 建久元年。賴朝入朝。後白河法皇待之甚厚。每入見。漏數刻不許出。

承久之事 後鳥羽上皇。謀滅鎌倉。幸于隱岐。

一猛惡者 指足利氏。

高倉天皇

日本政記補注

卷之十一

十六

東田藏粹

日本政記補注

卷之十一

新田藏

執行 後世俗所謂役僧。職原抄注。法勝寺清水寺頭。

安德天皇

帶刀 小識曰。春宮宿直之士。謂之帶刀。其長曰帶刀先生。於院稱北面。

冠者 小識曰。既冠之人。謂之冠者。按東鑑。蒲冠者之類。是也。

遠交近攻 秦范雎并六國之策。見于史略。秦下。後鳥羽天皇

李氏之父 謂唐玄宗避安祿山之亂。奔蜀而肅宗立也。

趙氏朱氏 趙宋姓。朱明姓。謂宋徽宗欽宗為金所劫北行。弟高宗立。明英宗軍敗。北虜擁帝以去。弟郈王立也。

無噍類 如淳曰。無復活而噍食者。

拜衛府官 指義經。職原抄。檢非違使。必帶衛府官。

公文所 政所。

日本政記簡注

卷之下

十七

栗田藏

問注所聽訟

為伊豫守兼院廐別當 大日本史曰義經益怨  
賴朝蓋檢非違使京官顯職故賴朝奏請左降  
國守

院廐別當 廐左右馬寮也知要曰有御監又有  
別當

修閑院 職原抄稱三家者中院閑院花山院  
都活父強取也

土御門天皇

掎而角之 出左傳以捕獸為譬謂相共斃之  
同母女兄 指政子  
甥 謂寶朝

順德大皇

本院 後鳥羽上皇

使之怒者乃圖之也 謂義時使義盛怒乃圖之  
也

賴家之子 公曉也

其所以讒構義盛焉而自用之也 前義時讒義

盛云欲為賴家復仇。今復用其語。啗公曉。使其弒實朝也。

奇貨 出史記呂不韋傳。

拜賀 見上。

仲恭天皇

本院 後鳥羽天皇

新院 順德天皇

中院 土御門天皇

後嵯峨天皇

初土御門之南遷 承久年遷土佐。

佐渡院 即順德院。

新院 亦順德院。

後宇多天皇

大番兵 東鑑脫漏曰。嘉祿元年。課遠江以下十五國家人守衛王城。謂之大番。

探題 按禁中講論佛經。出題之人謂之探題。職名或出於此。

苟免近禍 訓点誤。

日本政記摘注 卷之十 新田藏

颶 韻會海中大風。

以趙宋為飛 趙宋請和滅國。

伏見天皇

大宮院太后 後深草母見上十二版。

花園天皇

萩原殿 帝王御譜曰仙洞。

後醍醐天皇

僧玄慧 元弘年人庭訓作者。

天道好還 出老子。

舉貞時約 貞時約皇統南北代立。

新主及兩上皇 新主崇光天皇兩上皇光嚴光

明二上皇。

廡番 職名蓋猶後世所謂廊下番。

佐用莊 和名抄播磨國佐用郡佐用。

柄鑿 楚辭九辨圓柄而方鑿兮吾固知鉏鋸而

難入

板蕩 毛詩上帝板々反側克。

猶韋后之於中宗 唐中宗貶在房州與韋后誓。

日本政記摘注 卷之十 辛 一 陳田藏

日本政記推注

卷之下

栗田

痛

抄

異日幸復見天日。惟卿所欲不禁。

奚胡 謂安祿山。

如美濃公越前公全收其租賦。此恐失考。本朝

例太政大臣薨于本官。賜封号及謚。前後有十

人。尔後生前例辭職。故無追封之典。制度通曰。

唐封非實封。特有名号而已。

所以朝廷不能控御之也。此恐寫誤。朝廷二字。

宜在所以字上。類例。孟子萬章朱注。此堯舜之

子。所以不有天下。而舜禹有天下也。又曰。此啓

所以有天下而益不有天下也。

韓彭英盧 韓信彭越英布盧綰。

後村上天皇

北朝主 光明天皇。

趙匡胤 見史畧第六卷。

匡義代立 言弟匡義代兄太祖立。太祖子德昭。

不可得立之勢也。直義猶匡義。尊氏子義詮猶

德昭。

傲之 嗷。嗷之誤。嗷使犬也。

日本政記推注

卷之下

五

栗田藏粹

新主 北朝後光嚴天皇

靖康之禍 靖康中。金人以徽宗欽宗北歸。

廢帝 國史略。十年秋八月。光明院還京師。

後龜山天皇

託麻原 肥後地名。

定禪寺五山班位 和漢名數曰。第一靈龜山天

龍寺。第二万年山。相國寺。第三東山。建仁寺。第

四惠日山。東福寺。第五万壽寺。在京故無山号。

瑞龍山南禪寺。准之。西土天海之例。置五山上。

議戰守避孰可 訓点誤

代宗之元載 見史略第五卷。

德宗之盧杞 同上。元載盧杞共小人。

更有所擁立 當時目擊如東台者。憂世者。不可

無此一大議論

門生視之 史略卷五。有定策國老門生。天子之

号。注。視天子。如試官之視所取人。故曰門生。

後小松天皇

後圓融上皇崩 北朝光嚴天皇。光明天皇。崇光

天皇。後光嚴天皇。後圓融天皇。凡五世。

金閣 國史略曰。以金飾其閣。

嘉吉之禍 赤松滿祐。弒將軍義教。

應仁之亂 細川勝元。山名宗全。搆兵京師。

稱光天皇

崇光南遷 正平二年。北軍不利。崇光帝南遷。

後花園天皇

嬌婦 驕婦之誤。

後土御門天皇

勘合印 居家必用曰。古之符契也。大明會典曰。

其字號。如車里國。以車字為號。如緬甸。以緬字為號。

九年。春天皇還宮。前此應仁元年。天皇上皇幸

室町第。

瓊林大盈 二庫名。

後柏原天皇

黑戶 拾芥抄。黑戶在瀧口戶西。瀧口戶則清涼殿北。



日本政記摘注 卷之十一  
准門跡 國史略曰。寬平二年。法皇造御室于城西。是為仁和寺。注曰。御室皇居也。後世法親王住之。稱御門跡。門跡謂帝跡也。御門與帝國言相通。有識小說曰。凡法親王占居寺院。謂之門跡。其源出此。

正親町天皇

技倆 謂巧也。

後陽成天皇

林通勝佐久間信盛 見于外史織田氏下。

有所要求 外史曰。氏政曰。真田昌幸取我沼田。請令還之。然後入朝。諭昌幸還之。

開阡陌 田間道路。南北曰阡。東西曰陌。開滅之也。滅阡陌為田。朱文公文集有開阡陌辨一篇。大廳オホシロ 有識小說曰。攝家之母君曰大廳。

日本政記摘注卷之下終

男 雲 韶 校  
門人 栗山 覺

全 福岡欽崇淨書

日本政記摘注補

余性好簡惡煩或病摘注過略乃就舊稿存錄若干條  
楚材識

允恭天皇

姓氏云云 日知錄云姓與氏散亦得通故春秋有姜氏子氏姜子皆姓而云氏是也又曰姓氏之稱自大史公始混而為一本紀於秦始皇則曰姓趙氏於漢高祖則曰姓劉氏有識小說曰姓者先祖相傳百世不更者如源平藤橘者是

也。氏者。子孫支流所在或更者是也。通證。通言則姓兼氏。如謂源平藤橘為姓是也。析言則源平藤橘氏也。朝臣宿稱姓也。今士庶以家稱。號為氏。又謂之名字。按元正紀。詔太政官處分。唱考之日。三位稱卿。四位稱姓。五位先名後姓。永為恒例。所云姓朝臣宿稱之類也。

勿得詐冒。姓有貴賤。故人或詐冒。如朝臣是貴姓。如稻置是賤姓。

武烈天皇

好刑名 蓋刑律名例。與韓非刑名較異。

舒明天皇

講無量壽經於宮中。通證。禁中講佛經之始。

孝德天皇

關東用兵 蓋指北條泰時之時。

大名小名 大沼竹溪曰。大名主小名主之略。按名。猶史商君傳所云名田宅之名。漢書食貨志。限民名田之名。師古曰。名田。占田也。

冠位 古者因位賜冠。故稱冠位。

大夫 有識小說所謂官濁稱者。盖如大膳大夫。四字是官名。位清稱者。如式部丞以其五位タケ故亦稱式部大夫。公卿之子生而五位。故雖未叙爵亦稱大夫。如無官大夫。敦盛是也。前說欠明。故重出之。

多出人丁者 言出人丁之多也。

天智天皇

改賜姓 職原抄曰。孝德天皇御宇。以中臣鎌子。連始為內臣。天智朝。舉為內大臣。賜藤原朝臣。

姓通證文武紀。詔曰。藤原所賜之姓。宜令其子。不比等承之。但意美麻呂等者。緣供神事。宜復舊姓。稱德紀。詔賜大中臣朝臣。加大字。職原私記曰。舊兼司祭政。盖祭政一致。大織冠公。拜內臣。專司政。尔後藤氏執政。大中臣氏司祭。行路相避禮。儀制令曰。在路相逢。三位已下。遇親王下馬。下畧

天武天皇

燭影斧聲之禍 通鑑綱目續編。宋太祖下云。上

不豫夜召晉王。也。太宗屬以後事。但遙見燭影下。晉王時或離席。若有遜避之狀。既而上引柱斧戮地。大聲曰。好為之。已而帝崩。丘文莊曰。此千載不決之疑。

文武天皇

釋奠 禮文王世子篇曰。凡學。春官釋奠于其先師。秋冬亦如之。注釋奠者。設薦饌酌奠而已。無迎尸以下之事。職原抄私記。釋奠孔子之外。無之以孔子為天下萬世之師。故釋奠按其儀制。

詳于延喜式。

元明天皇

緩急不足用 日知錄曰。緩字帶言。

元正天皇

勤加勸課能合上制 職原抄國司條曰。昔時固設格制。以勘治否。合格者蒙賞。違格者被黜。是所以擇良吏也。勤加勸化。能合上制。所謂合格也。不存教諭。事有闕失。所謂違格也。

追封近江曰淡海公 私記。近江國舊作淡海。後

日本政記抄注 禮 聖武天皇 避淡海公謚改作近江

聖武天皇

尊夫人藤原氏為皇太夫人 令義解天子之母  
后曰皇太后妃曰皇太妃夫人曰皇太夫人  
左道 前漢書左官之律師古曰左官猶言左道  
僻左不正也

拜慶 俗所謂供養

光仁天皇

施基 音讀天武紀作芝基

桓武天皇

前豐前守 凡任國司者書初官稱前司是常例  
此備書終身歷任特書也蓋貴其人故異其書  
法

嵯峨天皇

古曰為富不仁 以下八句設問

淳和天皇

前一所用正稅各十萬 言前此悠紀主基齋場  
每一所各用正稅十萬式曰豫卜定國郡臨田

日本政記抄注 禮 五 泉曰歲年

日本政記補注  
補  
要田藏梓  
拔穗。又曰。在京齋場設兩所。

光孝天皇

告身 胡三省曰。授官爵。皆給以符。謂之告身。

醍醐天皇

作和歌哀訃法皇 此未詳所據。要亦當時謾慝者之言耳。遇禰哀訃。雖司馬光范仲淹亦無之。况管公賢聖乎。果使有之。則所謂無義無命。何以為管公。意管公處之。所謂赤舄儿者。也可謂公亦不自慮者。外史又曰。雖管公之賢不

能無戀寵之念。如是之類。讀者往往疑其非篤論。舊史曰。道真之去就。實係國家之興衰。豈得以一身之故。去位哉。蓋道真之於君。盡忠竭節。死而後已。不爾螳螂奮臂。黃雀張口。伺隙其後。道真豈不之知哉。然以其身任天下之重。受不辭。斯其所以為忠也。

伴食 通鑑。唐姚崇決事。盧懷慎每事推之。時人謂之伴食宰相。

朱雀天皇

日本政記補注 補 栗田藏

偽置百官 舊說惟闕曆博士。

一條天皇

輦車 有職小說輿有輪手輓之。雖三公無勅許不可乘。

風聲猶減漢東平 後漢東平王蒼賢王也。言風采聲望未若漢東平王也。

太刀契 春山氏曰舊說為二物契符節也。近人之說為一物此刀節刀為符契之用故帶契字太刀契訓於之也。印章之義。

冷泉天皇

臚仕 出毛詩謂厚祿。

後三條天皇

鹵簿 漢官儀曰天子車駕次第謂之鹵簿。兵衛以甲盾居外為前導皆著之簿。故曰鹵簿。漢官鹵簿囹曰乘輿大駕則御鳳皇車以金根車為副。

安德天皇

以仁王 按以王公卿君等字配名。漢文無此例。

日本政記補注 補 栗田藏 七



日本政記抄注 補  
唯宋曾鞏文有歐陽修公勳侯此外未見本朝  
習用為例今不可改。

順德天皇

紉袴 杜甫詩。紉袴不餓死。罵富貴子弟之辭。

後龜山天皇

或謂賴襄曰 伊勢猪飼敬所也。見于遺稿  
冢中拈骨 引用三國志北海相公融語。門人栗  
山覺曰。詳考問答語勢。蓋指北朝主。余曰。說為  
指足利氏。姑存二說。以俟後考。

瑣尾流離 詩集傳瑣細尾末也。瑣尾言其微也。

小松天皇

小御所 御所僭稱。後世或襲用。倣尤。

後土御門天皇

斯波 又稱武衛。

勘合印 制度通。明宣德八年本朝後花園院永  
享五年癸丑。勝定院義教公之時。永樂年号。本  
字勘合五十通。同日字勘合一百通。並底簿一  
扇。返之明朝。詳于善隣國寶記。

日本政記摘注  
牧山佐藤楚材著

男 雲 韶

全校

門人 栗山覺

門生 福岡欽崇書

日本政記摘注跋

政記摘注。我先生為二三子所錄也。其書略於漢籍。而詳於本朝。以漢籍事蹟磊々易知。本朝典故散見羣書。初學不易檢尋也。頃栗田東平介福岡欽崇請刺之。先生曰。兎園冊子。何足刺之。東平請之。再四。先生乃命覺正魯虎以與之。余謂先生素以經術著。晨星落落。當

今耆宿學庸周易國語及老子諸書各有所著。褒然成帙。余輩久欲刻之未果。今乃僅三小著是刻。此先生所以不能釋然也。雖然彼一時。此一時。小著何足為詬病焉。欽崇曰然。乃敬跋紙尾。

尾張 栗山覺

同	同	同	伊勢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尾張知多郡大野
神戶	四日市		桑名	高須	郡上	白川		大垣		岐阜	稻木	長尾			
吉田	伊藤	森	大塚	水谷	石崎	若松	久保	岡安	福田	水谷	三浦	越後	青木	伊藤	
田	藤	塚	谷	宇	崎	屋	田	安	田	谷	浦	屋	木	藤	
伊	善	傳	茂	宇	正	彦	哲	慶	半	善	源	平	榮	真	
作	太郎	郎	郎	衛	七	造	介	郎	七	助	門	藏			



書 肆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東 同 同 同  
京

比 小 東 太 江 山 稻 比 河 森 華  
澤 林 生 田 島 中 田 島 屋 本 井  
伊 新 龜 金 喜 市 佐 茂 吉 太 卯  
兵 次 右 兵 兵 兵 兵 兵 助 助  
八 衛 郎 門 衛 衛 衛 衛 衛 助 助

名古屋本町十二丁目

栗田東平藏版

通 弘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大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西  
坂 京

三 河 河 松 大 田 前 柳 竹 出 辻 福 杉 田 藤  
木 屋 屋 村 木 中 川 原 岡 寺 本 井 本 中 井  
佐 真 源 九 市 太 善 喜 文 文 仁 源 甚 治 孫  
助 七 郎 衛 衛 門 衛 衛 助 郎 衛 郎 輔 衛 衛  
助 七 郎 衛 衛 門 衛 衛 助 郎 衛 郎 輔 衛 衛



修之持用

